

吉林省人民政府文件

吉政规〔2025〕1号

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公布 焊接与热切割动火作业六条禁令的通告

为进一步加强全省范围内焊接与热切割动火作业（以下简称动火作业）安全管理，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吉林省实际，现就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严禁不具备操作资格人员动火作业。

二、严禁用工单位或个人指派不具备操作资格人员动火作业。

三、严禁在裸露的可燃物附近、具有火灾爆炸危险等场所违反消防安全操作规程动火作业。

四、严禁商店、公共娱乐场所所在营业期间动火作业。

五、严禁危险化学品、地下矿山、金属冶炼和建筑施工等生产经营单位在未履行单位分管安全负责人审批、未安排专门人员现场安全管理的情况下动火作业。

六、严禁已投入使用的建筑面积 1000 平方米以上（含本数）或活动、使用人数 10 人以上（含本数）的人员密集场所未经现场看护动火作业。动火单位或相关人员应提前使用“吉焊码”微信小程序告知属地应急管理部门协调人员现场看护指导。

违者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等法律法规，对责任单位和负有责任的人员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本通告所称公共娱乐场所，是指礼堂、影剧院、舞厅、卡拉 OK 厅、夜总会、茶座、酒吧、咖啡厅，密室逃脱、剧本娱乐经营场所，室内冰雪场所、游艺游乐场、保龄球馆、台球厅、旱冰场、桑拿等场所和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等。

本通告所称人员密集场所，是指宾馆、饭店、商场、集贸市场、车站候车室、机场航站楼，医院的门诊楼、病房楼，学校的教学楼、图书馆、食堂和集体宿舍，养老院，福利院，托儿所，幼儿园，图书馆阅览室，展览馆、博物馆，校外培训机构、托管班，医养机构、月子护理中心、体检中心、康复中心，婚纱影楼，足疗店，民宿，劳动密集型企业的车间和集体宿舍，旅游、宗教活动和公共娱乐场所等。

本通告所称操作资格，是指从事焊接与热切割的动火作业人

员必须取得的焊接与热切割或建筑焊工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书，以及从事特种设备相关焊接作业人员必须取得的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书。

本通告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分送：各市（州）人民政府，长白山管委会，各县（市）人民政府，省政府各厅委办、各直属机构。

抄送：省委各部门，省纪委办公厅，吉林日报社、新华社吉林分社，各人民团体，各民主党派。

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省政协办公厅，省监委，省法院，省检察院。

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5 年 2 月 19 日印发

